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陵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2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22 年 8 月 25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公司智慧工厂项目。





2022年10月1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定向发行自律监管意见的函》（股转函[2022] 3210号）。

2022年11月29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3039号）。

2022年12月8日（认购截至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2000万元。2022年12月15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4684号）审验。2022年12月12日，公司、主办券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12月28日，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另外，公司已与主办券商、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届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2022 年第 1 次 股票发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营业部	220844891545	0.00	已销户

注：本次优先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7,111,888.46
加：本期募集资金金额	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5,110.56
减：发行费用	0.00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116,999.02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116,999.02
其中：用于智慧工厂项目	
1、采购设备	193,694.71
2、采购原材料	6,921,972.44
3、手续费	1,331.87
四、期末余额	0.00

### 四、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无。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募集资金余额从专户转出情况

无。

六、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 八、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实际核查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2日

